

本研究为教育部2006年重大项目攻关课题
《中国独生子女问题研究》成果之一

性别再生产中的传统与变迁

——城市独生子女性别角色社会化研究

张艳霞 著

本研究为教育部 2006 年重大项目攻关课题《中国独生子女问题研究》成果之一

性别再生产中的传统与变迁

——城市独生子女性别角色社会化研究

张艳霞 著

河南科学技术出版社

· 郑州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性别再生产中的传统与变迁：城市独生子女性别角色社会化研究/张艳霞著. —郑州：河南科学技术出版社，2009. 8

ISBN 978 - 7 - 5349 - 4350 - 8

I. 性… II. 张… III. 城市 - 独生子女 - 性别差异 - 研究
IV. D669.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148494 号

出版发行：河南科学技术出版社

地址：郑州市经五路 66 号 邮编：450002

电话：(0371) 65737028 65788613

网址：www.hnstp.cn

责任编辑：张 培

责任校对：张 培

封面设计：张 伟

版式设计：栾亚平

责任印制：张艳芳

印 刷：郑州美联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幅面尺寸：170 mm × 240 mm 印张：15.75 字数：300 千字

版 次：2009 年 8 月第 1 版 2009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20.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出版社联系。

序

独生子女政策在我国实施以来，独生子女的心理发展和教育问题一直是心理学家、教育学家、社会学家共同关注的研究领域。而社会学探讨这一现象时，社会化的视角无疑是最为合适的工具之一。张艳霞博士的著作《性别再生产中的传统与变迁》正是从这一视角对独生子女的教育和发展问题进行的有益探讨。

与以往对独生子女社会化的研究有所不同的是，作者选取了性别角色社会化这一较少为国内学者关注的问题，吸收和融合了独生子女研究以及性别研究的成果。作者深入实地，收集到比较丰富的第一手资料，通过对以独生子女为主体的城市青少年一代性别角色社会化状况的系统描述，对独生子女和非独生子女在性别气质、性别自我接纳以及家庭角色、社会角色等方面的群内差异（包括性别差异和年龄差异）和群际差异进行比较分析，探讨了家庭、学校、大众媒介这几种社会化机构在独生子女性别角色社会化中的不同作用，得到了一些有价值的结论。该书是国内第一部从社会学角度对独生子女性别角色社会化进行系统研究的著作，其研究结果丰富了我国独生子女研究的内容。

《性别再生产中的传统与变迁》一书的研究对象虽然是青少年和独生子女，但其探讨的主题则是体现在青少年社会化过程中的性别角色及其再生产，这种独特的眼光是尤其值得肯定的。这一研究对于目前国内性别研究中偏重妇女发展现状而对妇女发展的未来状况重视不够，偏重于对女性对象的研究而忽视对男性在性别观念和行为方面的变迁，以及较少关注性别角色背后的文化因素、社会背景和人生经历等不足，也是一个重要的补充。

通过对抽样调查资料的统计分析，作者提出，在性别角色社会化方面，独生子女比非独生子女受传统性别角色观念的影响小一些，但二者的差异要小于其群内差异，其中性别差异最为突出。同时，作者还指出了在两类青少年身上都存在的一些特征，如中性化现象主要表现为女孩的中性化或男性化，性别角色观念与性别角色行为的脱节，对两性权利/权力与义务平等的关注程度不对等。这些论点对于正确认识与评价独生子女政策在促进性别平等方面的意义、对时下人们关于中学生中性化现象的担忧以及对青少年身上表现出的性别观念

与性别行为的矛盾现象都具有重要的参考价值。

《性别再生产中的传统与变迁》的研究结论对于担负着青少年教育职责的社会成员也具有一定的指导意义。如何为青少年提供有益的成长环境是社会普遍重视的问题，然而大多数人把目光投向了各种直接的因素上，较少有人从社会性别的视角审视青少年社会化环境中存在的不公正和不平等问题及其对青少年（尤其是青少年女性）成长的不利影响。本书对几种社会化主体在青少年性别角色社会化过程中影响作用的探讨，有助于广大家长、学校教育工作者和媒体工作者对自己的教育观念和行为予以反思，增强社会性别意识，为青少年的成长提供正确的导向，促使不同性别的学生都能充分发挥自己的潜能，在教育中实现真正的性别平等。

本书是作者根据其博士论文改写而成。作为年轻学者在学术道路上的第一本个人专著，它凝聚了作者几年努力探索的汗水。作为导师，我看到了作者在探索道路上的坚实脚印，也由衷地为她的这一研究成果感到欣慰。我十分高兴地将它推荐给广大读者，推荐给关注独生子女成长的人们！

风笑天

2009年5月1日于南京大学

目 录

导论	1
一、研究的问题与背景	1
二、研究的意义	9
三、相关理论综述	10
四、经验研究回顾	12
五、研究的思路与假设	27
六、研究的方法与过程	30
第一章 城市独生子女的性别角色社会化状况	33
一、性别气质观念与行为	34
二、对两性家庭角色的认知	46
三、社会角色认知与行为	54
四、对性别的自我接纳	68
五、小结	72
第二章 家庭环境与城市独生子女的性别角色社会化	74
一、性别气质观念与行为的代际传递	75
二、父母的家庭角色分工与独生子女的家庭观念	86
三、社会角色观念与行为：独生子女父母对子女的影响	94
四、父母的态度与独生子女对性别的自我接纳	100
五、小结	103
第三章 学校环境与城市独生子女的性别角色社会化	106
一、教师的言行与独生子女的性别角色观念和行为	106
二、同辈交往与独生子女的性别角色社会化	116
三、小结	127
第四章 媒体环境与城市独生子女的性别角色社会化	129
一、印刷媒体与独生子女的性别角色社会化	130

二、电视与独生子女的性别角色社会化	137
三、网络与独生子女的性别角色社会化	143
四、媒体内容中的性别角色与独生子女的性别角色观念和行为	149
五、小结	155
第五章 城市独生子女性别角色社会化影响因素的综合分析	157
一、影响城市独生子女性别角色观念的多因素分析	157
二、影响城市独生子女性别角色行为的多因素分析	170
三、小结	186
第六章 总结与讨论	188
一、研究的基本结论	188
二、独生子女性别角色观念和行为中的传统与变迁	190
三、独生子女性别角色社会化的社会环境	196
四、社会认知理论与独生子女的性别角色社会化	203
五、对本研究的反思	209
附 录	212
参考文献	233
后 记	

导 论

一、研究的问题与背景

社会是由男性和女性两大群体构成的,两性交往成为社会活动的基本形式。社会交往必须遵循一定的规则,交往双方的地位以及与地位相联系的角色是人们社会行为规范的基础。在人类的早期发展阶段,出于生存的需要,两性基于生理特征形成了不同的社会分工,而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两性的不同分工逐渐导致两性地位的分化,出现性别不平等现象。与性别不平等现象一同出现的是两性不同的行为规范,即所谓的性别角色。在长期的历史发展过程中,性别角色模式虽然也发生一定的变化,但仍然表现出较强的稳定性。从上世纪初开始的已持续百年的女权运动,唤醒了人们对性别不平等的反抗意识,同时,近一百多年来社会生产力的飞速发展,也在很大程度上改变了传统的性别角色分工。在这样的历史背景下,性别角色被越来越多的学者所关注,性别角色以及性别角色的世代传递成为社会学研究的一个重要领域。中国在1949年之后所经历的一系列社会变革以及在此背景下性别角色所发生的变化,对当代以独生子女为主体的青少年的性别角色社会化产生了什么样的影响,未来的性别角色模式及两性关系有什么样的发展趋势,是值得我们关注的课题。

1. 中国近代性别角色的变迁

在中国几千年的封建社会里,两性的角色模式为“男主外,女主内”、“男强女弱”、男人为“一家之主”。男性的活动空间主要是家庭之外的公共领域,并扮演着养家糊口的角色;女性的活动空间被牢牢限定在家庭中,承担着相夫教子的职责,处于从属和依附于男性的弱势地位。自晚清开始,传统的性别角色模式开始发生明显的变迁。

首先,在近代东西方文化交流和碰撞的过程中,社会上出现了妇女解放思潮。如在戊戌维新运动中,康有为把男女平等视为实现大同世界的条件。五四时期,以人格独立为核心内容的妇女解放思想在社会上广为传播。在这一思潮的影响下,传统的性别角色观念受到前所未有的质疑与挑战,人们的性别观念开始出现与传统背离的倾向。其次,中国的妇女运动打破了传统的性别角色模式,女性的性别角色扮演发生变迁。如不缠足运动,不仅使妇女的身体得以解

放，而且解除了对女性心理上的束缚。而兴女学运动则为妇女解放进行了思想启蒙，提高了妇女的整体素质，促进了妇女思想上的解放。一部分女性借此摆脱家庭的禁闭，成为社会活动的积极参与者。如出现了以争取女权、参与当时的政治斗争和改良社会风习或举办慈善事业为目标的不同类型的妇女团体；国统区少数女性为参政议政做出了不懈的努力；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根据地非常重视对妇女干部的培养等，参政妇女展现了管理国家政权的才能。同时，广大妇女与男性一起参与历次革命运动和战争，并发挥了举足轻重的作用。另外，社会上出现了产业女工、职业女性等新的社会阶层，妇女从事的职业领域越来越广泛。在婚姻家庭方面，人们对传统的性别角色模式也进行了批判和改革。如戊戌维新时期改良主义思想家对旧式婚姻制度和维护这种制度的纲常名教加以猛烈的抨击；国民政府在1930年颁布的《民法·亲属编》中规定了“一夫一妻”、“婚姻自由”、“男女平等”；中国共产党在1931年的婚姻条例和1934年的《婚姻法》以及抗日战争时期的婚姻条例中，也都对妇女在婚姻生活中的平等地位给予了肯定和强调。

尽管近代的妇女解放是在男性的倡导和组织下开展起来的，被视为政治斗争的需要，并且男性的性别角色成为女性所追求的理想，但随着妇女解放思潮和妇女解放运动所发生的性别角色变迁，特别是女性进入传统上由男性所统治的公共领域后，在很大程度上动摇了传统性别角色观念的根基，为以后的性别角色变革奠定了基础。

2. 毛泽东时代性别角色的变革

性别角色的真正革命性变迁是发生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后。中国共产党在新中国成立后不仅从意识形态方面大力倡导男女平等观念，着重提高妇女地位，而且在法律、政策等方面对这一号召的实施提供了制度保障。

首先是开展了婚姻自主运动。中国政府于1950年5月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这是中国共产党执政以来颁布的第一部法律。该法明确提出：废除包办强迫、男尊女卑的婚姻制度，实行男女婚姻自由、一夫一妻、男女权利平等的婚姻制度，并且还规定了夫妻在家庭中地位平等，应互助互爱，互相扶助，双方均有选择职业和参加社会活动的自由。这部法律强调了妇女是独立自由的人，享有和男子同等的自主权利。共产党随后又在全国开展了声势浩大的婚姻法普及活动，使人们对妇女权利的认识有了飞跃性的提高，极大地推动了妇女地位的提高。1980年和2001年我国又分别颁布了第二部和第三部婚姻法，虽然在部分内容上不同于第一部婚姻法，但贯穿于三部婚姻法的宗旨是相同的，即夫妻双方各自都是一个独立平等的人，有完全对等的权利和义务。婚姻法从法律上给予了妇女在家庭中与丈夫平等的权利和地位，对男尊女卑、男主女从的传统性别角色观念给予了彻底的否定。

其次，共产党发动广大妇女走出家门，参加社会劳动。毛泽东的一句“时代不同了，男女都一样，男同志能办到的事，女同志也能办到”激励了千千万万妇女加入社会劳动大军。无论在农村还是在城市，妇女们纷纷投入社会生产劳动，并广泛参与到原先由男性所统治的社会生产领域，妇女的职业覆盖面急剧扩展。不仅如此，我国的女性在就业之初就赢得了男女同工同酬以及享受带薪产假的权利。妇女在参加社会劳动获得经济独立的同时，也提高了自己在家庭和社会中的地位，并对“男主外，女主内”的两性角色分工造成了很大的冲击，妇女的活动领域从家庭扩展到公共领域。

第三，以法律的形式赋予妇女各项政治权利。中国共产党在《共同纲领》中提出妇女在政治上拥有与男子同等的权利，而1953年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选举法》和1954年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都明确指出妇女享有与男子同等的选举权和被选举权，为妇女参与政治生活提供了有力的法律支持。妇女的政治权利并不是仅仅体现在法律上，而是实实在在地被运用到了政治生活中。广大妇女不仅积极参与各种选举活动，行使自己的选举权，而且在各级人大代表、党和政府的各级机关干部中，都占有一定的比例。对妇女参政的法律规定和贯彻落实，打破了历史上对所谓的“牝鸡司晨”的恐惧和排斥，使女性在公共领域的社会地位得到提高，拥有了一定的发言权和决策权。

在提升妇女的家庭地位、经济地位和政治地位的同时，中国共产党还十分注重提高妇女的文化素质，作为实现男女平等的基础。毛泽东曾提出，“没有扫除文盲，没有进小学、中学、大学，妇女还不可能彻底解放”，这对妇女的文化教育给予了高度重视。在国家的大力推动下，全国不仅掀起了几次对文盲、半文盲妇女的扫盲运动，而且普及义务教育，保障女童的入学率，妇女整体的文化水平日益提高。“女子无才便是德”的古训被人们弃如敝屣，有知识、有文化的新一代女性大量涌现，从而为女性参与传统男性活动领域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尽管有人批判新中国建立以后的前30年中所谓的男女平等实质上是性别消失，“男女都一样”的男女平等政策否定和抹杀了性别差异的存在意义，并且在性别评判标准上是以男性为参照体系和样板的，其结果是塑造了无数“铁姑娘”的无性形象，将中国的性和性别文化引向畸形发展^{〔1〕}，同时妇女在家庭、经济、政治和文化领域的地位仍与男性有相当大的差距。然而，这种通过自上而下的方式强制推行的男女平等政策，使中国妇女在社会经济、政治、文化和家庭生活领域获得了与男子同等的法律权利，提高了妇女的社会地位，并

〔1〕 吴小英 国家与市场意识形态下的女性沉浮 [EB/OL] (2003-11-07) [2008-03-01] <http://www.sociologg.cass.net.cn/shxw/jtyxb/y/P20031107564982961954> PDF

在很大程度上改变了两性角色模式，使得“男女平等”成为深入人心的社会公理，人们的性别角色观念发生了革命性的变迁。

3. 改革开放后性别角色向传统的回归

自20世纪80年代以来，中国实行改革开放并进入由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过渡的转型时期，毛泽东时代所形成的社会运行机制、社会生活方式和意识形态受到了极大的冲击，而在新旧体制交替过程中出现的社会分化（包括性别分化）也在重新塑造着人们的性别角色观念和行为。

首先是在意识形态上人们对毛泽东时代流行的“男女都一样”的男女平等思想加以否定和批判，曾经被广大妇女引以为荣的“铁姑娘”形象遭到无情的嘲弄，被视为人性被扭曲和雄性化的象征。人们批判的目标不仅指向男女都一样的装束、工作、工资，还指向男女平等的政治理念，而且这一批判热潮是由中国的男女知识分子一起参与形成的^{〔1〕}³⁶。由此女性的价值观也发生了极大的改变。女性开始重新依照传统的性别角色规范来进行自我设计，如温柔美丽、善解人意、以男人为自己生活的轴心，自立自强的“女强人”不再被视为成功女人的典型，而是一种失败女人的社会形象，成为人们敬而远之的对象。同时，“干得好不如嫁得好”的观念流行开来，许多女性把婚姻视为改变自身命运的便捷通道。与推崇“女人味”相伴随的是对“男子汉”定义的重新建构，在改革开放中受西方思想观念的影响，对男性强调的不再是中国的传统美德，而是西方男性所推崇的竞争性、进攻性、权威性和支配性，少女心目中的“白马王子”成了拥有财富和地位的现代商人。以上思潮加上市场经济中商品化的影响和商业广告的推波助澜作用，使得“贤妻良母”、“男主外，女主内”重新成为社会的主导话语，“男子气”、“女人味”成为新的社会时尚。

与此同时，妇女的经济地位出现大幅度的滑坡。在以“低工资、高就业”的体制为改革目标的经济体制改革中，女职工是最大的受害者。在下岗人员中，女职工明显多于男职工，而女性下岗后再就业的机会则少于男性。失去了工作的女性不仅失去了经济收入，更失去了原先作为单位人所享有的种种社会保障和特殊保护，从而导致女性在家庭和社会中的地位急剧下降。同时，面对中国巨大的就业压力，一些经济学家和社会学家向政府提出“让妇女回家”以及妇女阶段性就业的建议，认为妇女解放是以牺牲生产力的发展为代价的，女性的能力低于男性，只适合在家做家务，相夫教子也是妇女的光荣职责^{〔1〕}³⁸，并由此引发三次关于性别角色的大争论。另外，还有人提倡在就业问题上实行“二保一”的策略，即在就业方面“妻子保丈夫”，妻子退出就业岗位回家专

〔1〕 王政 浅议社会性别学在中国的发展〔J〕 社会学研究，2001（5）

事家务，为丈夫解除后顾之忧，使丈夫在事业上有所成就；这一举动还被人认为体现了中国妇女的传统美德。伴随着“妇女回家”的呼声，女性的就业难也日益严重，很多企业公开或变相拒招女职工，甚至连女大学生也出现了就业难的问题，这明显地拉大了两性教育回报率的差距，严重地影响了女性的自尊、自信、自强、自立的信念。女性在职业领域的发展受到严重阻碍，回归家庭的妇女又恢复了传统的性别角色。

在社会转型中，我国妇女在参政、受教育等方面的权利也面临严峻挑战。如在参政议政方面，1983年以来全国人大代表中女性的比例一直徘徊在21%左右，在国家及地方各级立法、司法、行政部门，普遍存在女性领导干部“副职多，正职少”、“虚职多，实职少”的现象。在接受教育方面，女性的教育参与率偏低，女童的失学率和辍学率明显高于男童，并存在教育层次越高，女性参与率越低的现象。这些因素都为女性在公共领域的发展设置了障碍，因为当前中国社会分化的一个重要方面是阶层分化，其特征表现为：①越来越趋向于职业的分化，其实质上是一种专业技术的等级分化，表现为有文化、技术、资本的人与没有文化、技术、资本的人之间的分化；②生产资料的所有权在当前的阶层分化中发挥着重要的作用，表现为拥有经济资本的人与没有经济资本的人之间的分化；③国家在资源配置中发挥着强有力的作用，党和政府掌握着在当代中国社会中最重要的和最大量的资源，个人在国家组织系统中居于什么位置对个人的社会经济地位有着重大的影响。也就是说，对阶层分化起主要作用的因素是个人所拥有的组织资本、经济资本和文化资本。在目前的城市社会经济分化中，个人能力对社会经济地位的获得影响最大^[1]，而对个人能力起重要影响作用的教育对个人的阶层位置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女性在组织资本、文化资本和经济资本方面的匮乏，使其在阶层分化中处于明显的不利地位，女性在公共领域的发展也受到很大的限制。同时，性别本身也成为社会分层机制。有研究发现，当前的职业分化和阶层分化都受到性别因素的影响，存在着明显的性别阶层分化现象。两性群体社会经济地位差距扩大，在社会资源分配中女性群体被边缘化、弱势化。

女性气质的重新流行，女性受教育和就业机会的减少，以及官方对女性家庭角色的强调，强化了女性对个人生活的传统选择：不是追求个人社会经济方面的发展，而是嫁给一个成功男人，或为丈夫的事业成功做一个贤妻良母。以上因素形成一股合力，共同推动了性别角色向传统的回归。

但与此同时，随着中国改革开放的深入和经济的加速发展，离婚率也呈现

[1] 张宛丽 现阶段中国社会分化与性别分层 [EB/OL] (2004-09-27) [2008-02-21]
<http://www.sociology.cass.cn/shxw/shjgyfc/t20040927-2865.htm>

上升趋势,并且富裕人群的离婚现象尤为突出,而1980年9月颁布的第二部婚姻法更增加了离婚的自由度。离婚率的上升对广大妇女的思想观念造成了极大的冲击,因为离婚即意味着女性为家庭、为丈夫所做的奉献其实是无谓的牺牲,婚姻并不是女人的保险箱,丈夫也不一定是终身的依靠,放弃自己的事业为家庭做出牺牲的女性最终可能会一无所有。这又在很大程度上唤醒了妇女的自强自立意识,并成为与性别角色的回归潮流相逆的一股社会力量。

由于毛泽东时代所倡导的男女平等,市场经济条件下性别角色向传统的回归和离婚率上升对女性自强自立意识的唤醒,以及传统性别角色的惯性等因素的影响,使得改革开放后性别角色呈现多元化的态势。

4. 独生子女政策对人们性别角色观念的冲击

与改革开放同步进行的计划生育政策,也在悄然改变着人们的思想观念和行为方式。自从中国政府在1971年开始在全国推行计划生育以来,独生子女规模就出现了逐年增加的趋势,尤其是1979年开始实行独生子女政策以来,城镇独生子女迅速增加,独生子女占新增人口的比重快速提高。其中,城镇新增人口中的独生子女已经占到2/3以上,农村也在10%左右。作为计划生育政策产物的独生子女家庭成为城市年轻家庭的主流形式,这在中外历史上是绝无仅有的^{〔1〕}。在独生子女家庭中,孩子的数量减到了最少,家庭结构、家庭关系被大大简化。面对自己唯一的后代,也是自己老年后唯一的赡养者,年轻的独生子女父母的心态和行为方式不可避免地出现与多子女父母不同的特点。

在中国传统文化中,“多子多福”、“儿女满堂”是人们对家庭的理想追求,但儿子和女儿在父母心目中的地位是有区别的。因为在传统社会中,只有儿子才是给父母传宗接代、养老送终的人,而女儿是“嫁出去的闺女,泼出去的水”,是属于另外一个家族的,所以儿子在家庭中的地位要远远高于女儿,甚至从其出生时起就受到了截然不同的待遇。如古人曾有这样的说法:“乃生男子,载寝之床,载衣之裳,载弄之璋。……乃生女子,载寝之地,载衣之褐,载弄之瓦”,男尊女卑的地位是显而易见的。独生子女父母在被迫接受只生一个孩子的现实的同时,也不得不调整自己对儿子和女儿的传统观念,“女儿也是传后人”这一观念被越来越多的人所认同。随着计划生育政策的长期实施,只生一个正被越来越多的人视为理所当然的选择。有关生育意愿的研究显示,20世纪80年代,农村居民理想子女数以2~3个为主,内地及落后地区则以3个及以上为主,城市居民的理想子女数以1~2个为主;90年代以后,农村居民的理想子女数则多以2个为主,城市居民的理想子女数则以1个为主。在性别偏好上,80年代最大多数人的愿望是“1男1女”,到了90年代,

〔1〕 原新 独生子女家庭的养老支持〔J〕 人口研究,2004(5):48-54

这种儿女双全的思想仍是广大农民最普遍的愿望，而城市居民最为普遍的愿望则是“1个、不分男女”^{〔1〕}。

与父母一代的思想观念变化相伴随的是女孩在家庭中地位的提高。由于只有一个孩子，而这个孩子又是自己老年的唯一保障，独生女父母倾向于无视传统的性别偏见（即使其自身相信这些偏见），以与对待儿子相同的方式来对待女儿。同时，独生子女父母对女儿的高期望值和高教育投入，不仅增加了女孩受教育的机会，增强了女儿在未来的就业市场中和男性竞争的能力，而且有助于培养女孩的性别平等意识。由于没有兄弟和自己竞争家庭资源和父母的关爱，独生女产生自卑感的机会大大减少，她们认为自己和男孩是平等的，并把接受良好的教育等很多权利看作是自己应该享有的。这对于培养独生子女一代“男女平等”的性别角色观念和行为所起的积极作用是不容忽视的。

5. 问题的提出

中国近代以来，传统的性别角色模式不断受到批判和否定，而中国政府自1949年以来，特别是在新中国成立后的前30年中，在意识形态、法律、政策等各个领域一直把男女平等作为一项不可动摇的基本国策来贯彻执行。在“男女平等”具有普遍合法性的意识形态保障下，在全社会的动员和参与下，在国家机器行政手段的直接干预下，我们在不到十年的时间内走完了西方妇女两百年来未竟的历程，半个世纪以来，中国妇女社会参与的程度之高，范围之广，是西方妇女所不可比拟的。有人认为中国妇女的解放不是自己争取来的，而是社会主义“赐予”的，这种解放只是表现在社会形式上，女人内心的自我仍然是传统的^{〔2〕}。不仅妇女没有摆脱传统观念的束缚，男性的男权意识更是根深蒂固，所以才会在改革开放后政府控制力量减弱的情况下，人们的性别角色观念出现向传统的回归。然而，政府几十年来对男女平等的社会动员和社会支持，中国妇女几十年中对自己的政治、经济、教育和婚姻等方面权利的行使，不会在人们的心灵深处不留一丝痕迹。更何况，男女平等作为一股不可抗拒的世界性历史发展潮流，已经通过各种途径灌输到人们的头脑中。可以说，“男女平等”作为中国政府一以贯之的国家意志，和当前主张“妇女回家”的社会力量正形成两股相互抵触和抗衡的势力，而这种抗衡又因经济体制改革给女性带来的种种不利因素增加了复杂性和曲折性。在这样的社会历史背景下，男女平等未来的发展趋向不能不成为人们关注的问题，这就驱使我们把目光转移到下一代身上。在这一特殊社会背景下成长的一代人，他们的性别角色观念和

〔1〕 风笑天，张青松 二十年城乡居民生育意愿变迁研究〔J〕 市场与人口分析，2002（5）：21-31

〔2〕 李小江 解读女人〔M〕. 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1999：177-182

行为是什么样的？中国社会中的历史、政治、经济和文化因素又是如何通过社会化的途径影响到他们的性别角色观念和行为的？

而现在的年轻人，又具有和其父辈明显不同的特点，那就是独生子女占相当大的比例，特别是在城市。这一特殊的人口群体给中国社会带来的变革性影响是不容忽视的。它在改变了中国的家庭模式的同时也改变了独生子女父母的观念和期望，改变了亲子关系和家庭生活的重心。独生子女在父母加倍的爱护中得天独厚地享受着家庭资源，其个性也得到了前所未有的张扬。然而作为唯一的孩子，他们身上又背负了父母太多的希望和寄托，他们的发展不仅仅是属于自己的，更是属于父母和家庭的。他们既是物质条件最优越的一代，又是心理负担最沉重的一代。被寄予高度期望的独生子女以其特有的方式成长起来，并对非独生子女起到一种示范的作用。作为社会化的一个重要方面的性别角色社会化，在独生子女身上是否也具有其独有的特点呢？作为社会成员，独生子女的性别角色社会化是如何受到家庭、学校、媒体这些微观环境和社会历史宏观环境的影响作用的？各种传统的和现代的性别角色观念是如何在独生子女的社会化中产生影响并成为独生子女性别角色观念的组成部分的？这些都是值得我们关注的重要课题。

然而，由于中国社会的城乡二元结构，城市和农村的社会发展程度具有很大的差距，城乡的社会环境也具有显著的差别，因此独生子女政策在农村和城市有不同的实施标准。考虑到农村家庭对男性劳动力的需求，在农村大部分地区第一胎为女孩的家庭被允许再生一胎，因此农村的独生子女其实主要是独生子，其所占的比例要远远低于城市。计划生育政策在城市的实施要比农村更严格、更广泛，除非有特殊的情况（如第一个孩子有非遗传性疾病或残疾或夫妻双方都是少数民族、海外归侨或独生子女等），否则生第二胎的夫妻会受到严厉的制裁，如开除公职，所以城市家庭是以独生子女家庭为主导形式的。另外，农村社会和城市社会改革开放的进程和遇到的问题具有很大的区别，如上述的女性就业、离婚率上升、阶层分化等问题主要出现在城市，对城市居民的影响要远远大于农村，所以对农村和城市的独生子女不能一概而论，本文将以城市独生子女作为研究对象。

独生子女政策在中国已经实施了二十多年，最早的一代独生子女已经进入了婚育期，而新出生的一代仍然是以独生子女为主体的，不同年龄跨度的独生子女必然会烙上不同的时代印迹。本文将以现阶段城市独生子女中的青少年（12~18岁）作为研究对象，其理由为：①这一年龄段的独生子女是在1990年后出生的，也就是说是在独生子女政策实施了将近十年后出生的，此时人们的生育观念已经发生了较大的改变（前面介绍的有关生育意愿的研究已经证明了这一点），并且这也是改革开放中社会矛盾开始凸现的时期，这些背景因素

可能会对独生子女的社会化产生影响。②社会化贯穿人的整个生命历程，性别角色的社会化同样是如此，然而不同的阶段有不同的社会化任务，不同阶段的社会化对人的发展也具有不同的意义。其中，青春期（12~18岁）是一个尤为关键的时期。这是一个青少年向成人的过渡期，他们不仅在认知能力上有了质的飞跃，而且由于青春期的生理发育，使他们的身体特征也发生了巨大变化，这些变化导致青少年重新认识自己，“性别强化”成为该时期的一个重要特征。青少年在青春期的性别角色社会化为他们作为成年的“男性”和“女性”奠定了基调，因此成为性别角色发展的一个关键时期。对处于这个时期的独生子女的性别角色社会化进行研究具有尤为重要的意义。

二、研究的意义

1. 理论意义

本文通过研究家庭、学校、同辈群体、大众媒体对青少年性别角色社会化的影响，把四种社会化主体放在同一社会背景和同一分析框架中进行考察，更加全面、系统地反映了青少年性别角色社会化的影响因素，这对于从综合的角度探讨性别角色社会化是一种有益的尝试。

本研究对独生子女研究也是一个重要的补充。独生子女的社会化是学者们关注的一个重点，然而在对独生子女的人格、价值观、角色培养方面的社会化以及社会化主体的影响作用的研究中，学者们更多关注的是独生子女和非独生子女两个群体的异同，较少有人对独生子女这一群体中男性和女性的发展差异进行专门研究，对性别角色社会化的重视程度不够。本研究丰富了独生子女社会化的研究内容，在一定程度上弥补了独生子女研究的不足。

本研究也是我国当前性别研究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中国大多数性别研究学者对于性别问题的关注大多是由“妇女问题”引发的，涉及的领域主要为婚姻家庭、妇女与发展、就业/职业、犯罪、素质、地位、贫困等。研究者关注更多的是妇女作为妇女的特殊性，而忽视了她们的之所以成为妇女，或这一个或一群妇女的文化因素、社会背景及人生经历等^{〔1〕}。同时，在性别研究中偏重于对女性的研究，而忽视了男性在性别观念和行为方面的变迁。并且，在性别研究中人们关注较多的是妇女的发展现状，对妇女未来的发展状况重视不够。本研究从社会化角度探讨独生子女的性别角色观念和行为的发展状况，实质上也是对性别平等发展趋势的探讨，这也是性别研究中不可缺少的一个重要方面。

〔1〕 王金玲 社会学视野下的女性研究：十五年来的建构与发展〔J〕 社会学研究，2000（1）：51-64

2. 实践意义

我国当代的城市青少年是以独生子女为主体的，如何为这一代青少年（特别是青少年女性）提供有益的平等的成长环境是广大社会成员非常重视的社会问题。社会性别意识作为国际社会兴起的与人口意识、环境意识并列的现代意识之一，正越来越多地被纳入社会决策主流，它也应当成为每个对青少年负有教育职责的社会成员的重要行为指南。本文对家庭、学校、大众媒体在独生子女性别角色社会化中的影响作用的探讨，首先，可以使独生子女父母对自己的教育观念和行为予以反省，端正对子女的态度和期望，调整自己的教育方法，使独生子女更健康、更全面地发展。其次，可以增强学校教育工作者和社会性别意识，纠正在学校教育活动中有意或无意的性别偏见和性别歧视，促进男女学生平等参与教育教学活动，充分发挥每个学生的潜能，使教育朝向更加公正、更有效能的方向发展。再次，可以使广大媒体工作者对自己的性别观念加以反思，在媒体舆论中减少性别偏见，为青少年的性别角色观念和行为发展提供正确的导向。

此外，对城市独生子女性别角色社会化的研究，可以帮助人们认识我国城市青少年一代性别角色的发展现状和趋势，并根据其中存在的问题采取有效的干预措施，更好地促进性别平等的发展。

三、相关理论综述

性别角色社会化方面的理论基本上都是来自西方。其中影响较大的理论主要有：

1. 精神分析理论

弗洛伊德认为，儿童最初都与母亲认同，男孩和女孩的发展方式是相同的。到了4~6岁，由于俄狄浦斯情结，儿童开始出现性别分化，即在解决恋母情结和恋父情结的过程中，男孩开始与父亲认同，女孩则与母亲认同。通过以同性父母为榜样并学习他们的行为模式和特点，儿童掌握了性别角色行为的社会标准，最终成为男人或女人。^{〔1〕}

弗洛伊德强调男女的解剖生理结构和性本能对儿童性别角色发展的作用，只重视生物学因素而无视社会文化和教育的影响，并为性别歧视提供了理论依据。

2. 认知发展理论

这一理论的代表人物科尔伯格认为，儿童的性别角色发展取决于其认知发展，即关于性别角色的认知结构是儿童表现出符合性别角色的行为的关键因素。性别认知结构中最重要的是“性别恒常性”，它是指“基于生物属性基础

〔1〕 俞国良，辛自强 社会性发展心理学〔M〕 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2004：310